

101 年「行政院衛生署公費醫師訓練後服務醫療機構及開業地區」

100 年 12 月 30 日衛署醫字第 1000215808 號公告

101 年 3 月 8 日衛署醫字第 1010260912 號公告修正

101 年 8 月 1 日衛署醫字第 1010265822 號公告修正

(民國 93 年以前畢業公費生之分發服務，適用本修正公告)

有效期限：10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一、本署指定偏遠、離島地區之醫院

縣市別	鄉鎮市區別	醫療機構名稱
屏東縣	枋寮鄉	枋寮醫療社團法人枋寮醫院
	恆春鎮	南門醫院
	恆春鎮	財團法人恆春基督教醫院
花蓮縣	玉里鎮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玉里分院
台東縣	關山鎮	財團法人佛教慈濟綜合醫院關山分院
澎湖縣	馬公市	三軍總醫院澎湖分院附設民眾診療服務處
連江縣	南竿鄉	連江縣立醫院

二、本署指定支援山地或離島地區之醫院

縣市別	鄉鎮市區別	醫療機構名稱
宜蘭縣	羅東鎮	財團法人天主教靈醫會羅東聖母醫院
桃園縣	桃園市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保祿修女會醫院
南投縣	埔里鎮	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
嘉義市	東區	戴德森醫療財團法人嘉義基督教醫院
嘉義市	東區	財團法人天主教聖馬爾定醫院
屏東縣	屏東市	屏基醫療財團法人屏東基督教醫院
花蓮縣	花蓮市	臺灣基督教門諾會醫療財團法人門諾醫院

縣市別	鄉鎮市區別	醫療機構名稱
台東縣	台東市	馬偕紀念醫院台東分院
	台東市	天主教聖母醫院
	台東市	財團法人台東基督教醫院

三、人口密度低於二百人/平方公里之直轄市政府所屬衛生所

縣市別	鄉鎮市區別	醫療機構名稱
新北市	石碇區	新北市石碇區衛生所
	坪林區	新北市坪林區衛生所
	平溪區	新北市平溪區衛生所
	雙溪區	新北市雙溪區衛生所
	貢寮區	新北市貢寮區衛生所
	烏來區	新北市烏來區衛生所
臺中市	和平區	臺中市和平區衛生所
臺南市	東山區	臺南市東山區衛生所
	大內區	臺南市大內區衛生所
	楠西區	臺南市楠西區衛生所
	南化區	臺南市南化區衛生所
	左鎮區	臺南市左鎮區衛生所
	龍崎區	臺南市龍崎區衛生所
高雄市	田寮區	高雄市田寮區衛生所
	六龜區	高雄市六龜區衛生所
	甲仙區	高雄市甲仙區衛生所
	杉林區	高雄市杉林區衛生所
	內門區	高雄市內門區衛生所

縣市別	鄉鎮市區別	醫療機構名稱
	茂林區	高雄市茂林區衛生所
	桃源區	高雄市桃源區衛生所
	那瑪夏區	高雄市那瑪夏區衛生所

四、本署指定偏遠、山地及離島得自行開業之地區

縣市別	鄉鎮市區別	備註
宜蘭縣	五結鄉	偏遠
	大同鄉	山地
新北市	石碇區	偏遠
	石門區	偏遠
新竹縣	橫山鄉	偏遠
	尖石鄉	山地
南投縣	仁愛鄉	山地
彰化縣	福興鄉	偏遠
	埔鹽鄉	偏遠
	線西鄉	偏遠
	芳苑鄉	偏遠
雲林縣	大埤鄉	偏遠
嘉義縣	六腳鄉	偏遠
	東石鄉	偏遠
	大埔鄉	偏遠
	阿里山鄉	山地
台南市	七股區	偏遠

縣市別	鄉鎮市區別	備註
高雄市	田寮區	偏遠
	桃源區	山地
屏東縣	新園鄉	偏遠
	獅子鄉	山地
花蓮縣	富里鄉	偏遠
	卓溪鄉	山地
台東縣	海端鄉	山地
	蘭嶼鄉	山地
澎湖縣	望安鄉	離島
	湖西鄉	離島
金門縣	金城鎮	離島
	金沙鎮	離島
	金寧鎮	離島
	烈嶼鄉	離島
	烏坵鄉	離島

說明：

一、本署指定偏遠、山地及離島得自行開業之地區，原則如下：

(一)偏遠地區：每位醫師服務人口多於 6,000 人之鄉鎮區。

(二)山地離島地區：每位醫師服務人口多於 2,000 人之鄉鎮區。

二、每位醫師服務人口數低於前開指定原則時，即不再分發公費

醫師至該地區服務。